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058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第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第三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举行，监事会主席陈继忠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9 名，实际出席监事 9 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 O 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059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所属子公司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十三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所属子公司的议案》。

一、所属子公司基本情况

河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8 年 9 月

法定代表人：王睿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零售，医疗器械、保健食品、消杀用品销售，房屋租赁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河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6,061.18 元，总负债为 1,686,580.89 元，净资产为-1,670,519.71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6,003.49 元，净利润-490,018.60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二、本次注销的原因

根据所属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决定注销河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

三、注销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河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注销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化，对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057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举行，董事长宋尚龙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董事 12 名，董事孙晓峰先生、韩冬阳先生分别委托董事于来富先生、李斌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王立军先生未出席会议，也未委托其他董事表决，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提名黄百渠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至第十三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黄百渠先生符合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其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名黄百渠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所属子公司的议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所属子公司的公告》具体内容刊载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融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流动资金借款即将到期，同意公司在东北中小企业融资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委托借款 1,000 万元，期限 2 个月，并由亚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吉林亚泰饭店有限公司 1,200 万元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申请的借款 7,100 万元借新还旧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081,621.2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12.41%，全部为对合并报表所属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

黄百渠先生简历

黄百渠，男，1949 年 5 月出生，获英国爱丁堡大学博士学位，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曾任东北师范大学遗传与细胞研究所所长、遗传与细胞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东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授。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060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公司本次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1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1,590 万元。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申请的借款 7,100 万元借新还旧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十三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法定代表人：司洪泽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的室内外装修、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99,029,817.19 元，总负债为 245,411,869.18 元，净资产为 53,617,948.01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99,829,301.54 元，净利润 -7,403,511.19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41,330,369.62 元，总负债为 294,161,766.20 元，净资产为 47,168,603.42 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7,249,159.67 元，净利润-6,449,344.5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人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被担保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担保金额（万元）	2022 年末资产负债率（%）	2023 年 9 月末资产负债率（%）
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	7,100	82.07	86.1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卫星广场支行申请的借款 7,100 万元借新还旧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业务期限 1 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系为满足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

五、董事会意见

出席公司第十三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081,621.2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12.41%，全部为对合并报表所属子公司的担保。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061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1 月 1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1 月 14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告详见 2023 年 10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股东大会文件将于会议召开前的 5 个工作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81	亚泰集团	2023/11/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参会确认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6:00。

3、登记地点：长春市天泽大路 3333 号亚泰会议中心。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长春市天泽大路 3333 号亚泰会议中心

联系电话：0431-84956688 传真：0431-84951400

邮政编码：130000 联系人：秦音、韦媛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十三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为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吉林农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213,495,355.14	-10.56	7,917,685,557.53	-2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598,519.23	不适用	-1,337,196,052.9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6,755,318.31	不适用	-1,361,439,597.6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162,893,924.2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4	-0.01	-0.41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4	-0.01	-0.41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1	减少 2.07 个百分点	-14.94	减少 7.1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9,530,216,994.77	53,690,889,049.18		-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307,008,230.31	9,621,712,615.59		-13.6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5,069.34	1,375,23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84,763.17	28,749,460.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83,772.11	5,508,510.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0,062.13	2,106,009.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16,743.41	9,283,657.54	
合计	16,156,799.08	24,243,544.7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是建材产品价格持续下行及房地产市场不及预期，导致建材产品和房地产产品收入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货币资金	-70.20	主要是偿还借款等原因所致。
投资收益	107.58	主要是东北证券等权益法单位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是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和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5	主要是净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8,1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295,088,616	9.08	0	无	0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2,445,690	5.31	0	无	0	
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009,212	4.77	0	质押	154,931,914	
无锡圣邦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936,170	4.58	0	冻结	148,936,170	
无锡金嘉源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989,170	4.46	0	质押	144,989,17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北京世纪融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129,477,298	3.99	0	未知	0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477,298	3.99	0	未知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430,601	3.52	0	未知	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722,935	3.38	0	未知	0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482,368	3.34	0	未知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95,088,616	人民币普通股	295,088,616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72,445,690	人民币普通股	172,445,690				
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55,009,212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9,212				
无锡圣邦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48,936,170	人民币普通股	148,936,170				
无锡金嘉源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144,989,170	人民币普通股	144,989,17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北京世纪融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9,477,298	人民币普通股	129,477,298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129,477,298	人民币普通股	129,477,29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430,601	人民币普通股	114,430,601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9,722,935	人民币普通股	109,722,935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08,482,368	人民币普通股	108,482,3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已知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吉林金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主要股东为亚泰集团高管人员，所属企业班子成员（总部中层）和核心骨干管理人员，其已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8 月 2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与厦门国贸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基于长期共同发展的需要，拟合作布局大健康项目、整合区域优势、调动资源，发挥大健康发展的优势，实现"长期合作，互利双赢"的目标。合作内容为双方依托各自资源和行业资源，优势互补，互相提供优质、优先及优惠的服务，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共同实现双方利益的最大化。

后续具体合作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及披露义务。

2、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 2023 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吉林省榆树市洪涝灾区捐赠的议案。

2023 年 8 月初，吉林省榆树市多个乡镇遭到暴雨洪水侵袭，为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同意公司向吉林省榆树市洪涝灾区捐赠价值约 200 万元的饮食、药品及建筑材料等物资。

3、2023 年 8 月 11 日，亚泰集团 2023 年第 27 次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亚泰祖家坊供应链管理（长春）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亚泰新动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投资参股亚泰祖家坊供应链管理（长春）有限公司。亚泰祖家坊供应链管理（长春）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等业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 亿元，祖家坊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出资 29,990 万元，持有 99.97%股权，吉林亚泰新动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出资 10 万元，持有 0.03%股权。经双方一致同意，吉林亚泰新动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按照 10%的比例享有亚泰祖家坊供应链管理（长春）有限公司收益。

截止目前，上述公司工商注册手续已办理完毕。

4、2023 年 8 月 30 日，长春晨宇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长春东盛大街分公司及吉林亚泰新动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签订了《亚泰新动力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书》。经三方协商，主要约定同意将原合同租金标准下调至每季度 5,554,284 元，由吉林亚泰新动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成为既有合同及协议的承租人主体，三方继续执行原合同及补充协议的所有条款等内容。

5、2023 年 9 月 12 日，亚泰集团 2023 年第 28 次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减资的议案。

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创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4 月，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对相关项目投资、企业管理服务，产业园区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等，注册地址为长春市净月开发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2.5%股权（未实缴）。

根据实际需要，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创投资有限公司拟将原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减少至 6,900 万元，其中公司原认缴出资金额 2,000 万元，减资金额为 2,000 万元。减资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其任何股权。

6、2023 年 9 月 27 日，亚泰集团 2023 年第 32 次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山西培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山西培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省忻州市忻州经济开发区，法定代表人曲洲，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人用疫苗（流感疫苗、狂犬疫苗、乙脑疫苗、风疹疫苗）、轮状病毒疫苗，吉林省泰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根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23]第 001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山西培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评估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304.06 万元，评估价值 4,789.08 万元，增值额 4,485.02 万元，增值率 1,475.04%。

根据所属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789.08 万元购买山西培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研的进入Ⅰ期临床的四价流感疫苗（3 岁及以上人群）、基本完成临床前研究的四价流感疫苗（6 到 35 个月人群）（含在研疫苗相关的主要专业技术团队成员）和与上述疫苗研发相关的设备以及相关技术（含现已经取得相关研究成果、临床批件等技术以及基于现在的研发成果为基础继续研发形成的新的全部技术）在内的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

7、2023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 Jackdaw Capital Ltd 签署了《合作备忘录》。Jackdaw Capital Ltd 是一家集风险投资、债券基金发行、上市保荐及辅导、家庭传承、财务顾问等为主营业务的全方位投资银行，注册地点为英国。为提高和增强双方的合作关系，在双方自愿、平等的前提下，推动双方在英属马恩岛发行吉林亚泰基金的合作项目。后续具体合作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及披露义务。

8、2023 年 10 月 9 日，亚泰集团 2023 年第 35 次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分公司并租赁资产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同意公司设立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湖分公司，并与所属子公司——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北药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长春市宝成路 888 号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北药园的 A01 七层房屋，建筑面积为 2,847.7 平方米，租赁费用为 90,613.82 元，租赁期限自 2023 年 10 月 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公司之子公司长春亚泰金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金安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与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出让土地面积 193,779 平方米，其中住宅 A 地块土地面积 141,371 平方米，出让价款 1,315,768,172.00 元，商业 B 地块土地面积 52,408 平方米，出让价款 436,914,494.00 元，土地出让金共计 1,752,682,666.00 元，长春金安公司已缴纳 380,536,534.00 元，未缴 1,372,146,132.00 元。

2023 年 8 月，长春金安公司向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申请退还住宅 A 地块土地使用权并将已缴纳的土地出让金归集至商业 B 地块。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长春金安公司、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上述土地退还一事签订仲裁协议。

2023 年 10 月 24 日，经长春仲裁委员会仲裁（长仲裁字[2023]第 0982 号）裁决长春金安公司与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住宅 A 地块土地使用权出让部分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解除，长春金安公司已缴纳的住宅 A 地块土地出让金人民币 380,536,534 元抵作商业 B 地块部分土地出让金。剩余 56,377,960 元土地出让金待重新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后根据合同约定缴纳。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6,657,613.33	2,639,820,279.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990,000.00	16,99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751,810.15	137,538,154.43
应收账款	5,046,832,915.31	5,237,983,645.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61,539,311.16	2,984,961,232.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54,745,581.80	682,167,743.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724,707,746.42	12,127,656,661.59
合同资产	59,584,719.16	43,772,283.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41,581,691.13	3,921,104,794.86
流动资产合计	23,847,391,388.46	27,791,994,795.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194,786,838.21	9,983,672,437.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55,982,516.82	558,292,594.35
固定资产	9,436,112,464.05	9,907,876,370.80
在建工程	109,184,531.82	108,140,546.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40,841,727.07	727,818,806.85
无形资产	2,290,497,440.78	2,368,419,970.87
开发支出	284,382,115.38	257,575,398.00
商誉	1,232,146,404.29	1,232,146,404.29
长期待摊费用	378,477,617.58	418,493,32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8,689,040.21	272,627,168.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24,910.10	33,831,235.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82,825,606.31	25,898,894,254.04
资产总计	49,530,216,994.77	53,690,889,049.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607,240,267.28	25,766,246,465.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900,000.00	
应付账款	5,423,589,851.53	5,246,160,152.58
预收款项	69,495,875.30	68,886,644.15
合同负债	1,363,742,876.24	1,302,218,443.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0,527,006.36	288,923,616.99
应交税费	1,640,668,468.29	1,673,696,595.84
其他应付款	1,292,773,860.10	1,423,328,112.03
其中：应付利息	34,771,620.85	39,844,207.35
应付股利	4,885,587.00	4,885,587.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4,055,671.33	2,217,662,741.99
其他流动负债	277,387,501.99	429,658,919.94
流动负债合计	35,379,381,378.42	38,416,781,691.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42,260,152.64	2,064,718,028.27
应付债券	20,000,000.00	24,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20,000,000.00	24,000,000.00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0,663,028.62	620,967,325.88
长期应付款	111,437,603.21	198,028,235.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7,365,765.28	284,718,397.21
递延收益	244,412,753.72	253,478,06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216,169.42	7,338,908.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88,355,472.89	3,453,248,963.83
负债合计	39,367,736,851.31	41,870,030,655.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48,913,588.00	3,248,913,5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67,325,258.36	8,356,793,694.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934,099.57	13,786,094.13
专项储备	12,788,855.43	3,654,934.10
盈余公积	496,459,432.38	496,459,432.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30,413,003.43	-2,497,895,127.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07,008,230.31	9,621,712,615.59
少数股东权益	1,855,471,913.15	2,199,145,777.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62,480,143.46	11,820,858,39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530,216,994.77	53,690,889,049.18

公司负责人：宋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羽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德才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7,917,685,557.53	10,696,517,683.72
其中：营业收入	7,917,685,557.53	10,696,517,683.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